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教育学院委员会

院党文〔2020〕04 号

教育学院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方案

各党支部；各单位、部门：

为有效应对疫情对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影响，落实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职责，全力拓展就业渠道，根据中央“全面强化稳就业”的有关要求，贯彻落实《湖北文理学院关于做好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校政发学〔2020〕3 号）文件精神，全力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和保障工作，确保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总体稳定，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1、2020 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达 874 万，同比增加 40 万，再创历史新高，其中湖北省 2020 届毕业生为 45 万人，本科生 22 万左

右，加上疫情影响，加剧了今年就业的压力，就业形势更加严峻、更加紧迫。

2、我校 2020 届毕业生为 4010 人，其中本科 3832 人，专科 178 人。截止 3 月 31 日，我校 4010 名毕业生共签约 457 人，就业率 11.40%（去年同期就业率为 10%）；其中本科生就业 457 人，创业 1 人，就业率为 11.93%。

3、教育学院 2020 本届毕业生 249 人，其中学前教育专业普通本科生 96 人（比例:38.55%），专升本 73 人（比例:29.32%），教育技术普通本科生 80 人（比例:32.13%）。目前，已签约就业 11 人（比例：4.42%）；入伍 1 人（比例：0.4%）已达成就业意向 27 人（比例：10.84%）；界定的就业困难学生 40 人（比例：16.06%）；考研过线（参照 2019 年分数线）人数 17 人（比例：6.83%）。

二、工作目标

1、学校招就处于 4 月 1 日组织各二级学院副书记和毕业班辅导员召开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推进会。受疫情影响，学校已经将今年就业率目标调整为超过 90%，创业率超过 3%。会上王书记就毕业生就业率提出阶段性目标要求：

4 月 15 日就业率 20%，4 月 30 日就业率 30%；

5 月 15 日就业率 40%，5 月 31 日就业率 50%；

6 月 15 日就业率 65%，6 月 30 日就业率 75%。

2、今年我院有 54 名学生参加了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参考去年录取分数线，有 17 人过线，争取过线学生都能被录取。

三、主要问题

1、部分学生对目前就业形势认识不够，就业意识不到位，消极对待各级各类招聘会，存在慢就业、不就业现象；

2、今年国家扩大事业单位招聘规模，有近半数学生把关注点放在考编，不愿参加其他招聘岗位招聘。

3、受疫情影响，部分学生不能参加线下面试，倾向在毕业后再找工作。

四、具体安排

（一）基本信息统计

制定详细的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表，梳理学生目前就业（签约、入伍、创业、考研、考编等）基本情况。（责任人：张辉、李容、指导老师）

（二）指导责任包干

延续 2019 届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方法，实行就业指导责任包干制度。全体论文指导老师同时兼负就业指导工作，对所指导学生就业创业和考研进行帮扶指导，就业数量与质量将作为重要考核内容纳入老师年度考核。（责任人：指导老师）

（三）就业数据周报

每周统计更新学生就业进展情况，并在“教育学院”QQ 工作群公布。（责任人：张辉、李容）

（四）就业思想引导

1、以系为单位组织开展毕业生就业动员工作，了解每一位毕业生就业意愿，有针对性的进行指导和帮扶。积极贯彻毕业生“先就业、后择业”指导思想。（责任人：张臣文、戴俊凯、雷玉菊、张

莎莎、指导老师)

2、加大对学校启用的“电子签约网络系统”的宣讲、推进和落实力度，积极鼓励毕业生在网上找单位、递简历、面试和签合同。

(责任人：李容、指导老师)

3、及时掌握学生就业动态，做好未就业毕业生的心理疏导，解决毕业生求职和创业过程中的实际困难，减少就业压力和焦虑情绪，引导毕业生调整就业预期，积极就业或创业。(责任人：指导老师)

(五) 就业信息收集

1、搜集国家及地方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考研等优惠政策的动态信息，并及时做好相关政策的信息发布和指导服务工作。

(责任人：李容、指导老师)

2、及时关注招就处建立的网上就业工作平台，招聘信息审核发布、面试签约、就业信息登记、毕业生改派网上工作流程，相关业务操作指南等信息，并及时转发和进行宣传推广。(责任人：张辉、李容、指导老师)

3、加大各类招聘信息的收集与整理力度，将应聘资格和条件及时准确地传达给学生，督促毕业生多层次、多方位进行简历投送。

(责任人：张辉、李容、指导老师)

4、加大与实践教学基地的联络，扩大就业机会，每个系负责联系不少于5家，提供不低于毕业生人数50%的就业岗位。(责任人：张臣文、戴俊凯、雷玉菊、张莎莎、指导老师)

5、利用其他就业信息渠道，联系校友、朋友和诚信的用人单位，及时发布招聘信息。(全院教职员工)

（六）就业专项服务

1、联系创新创业学院，商讨完成 SYB 后期人员的培训工作。（责任人：李容）

2、安排导师为“过线”考生进行“一对一”的复试指导；积极引导“过线”但未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争取调剂录取，切实提高研究生录取率。（责任人：张臣文、戴俊凯、雷玉菊、张莎莎、指导老师）

3、及时发布各类考研调剂信息。（全体教职员工）

4、组织开展对公务员、教师、选调生等考试的培训和帮扶工作。（责任人：李容、张臣文、戴俊凯、雷玉菊、张莎莎、指导老师）

5、充分利用国家征兵的有利政策和时机，进一步加大对毕业生应征入伍的宣传和动员力度，努力增加入伍人数。（责任人：李容、指导老师）

6、做好对就业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对家庭经济困难、少数民族、学业困难、心理困难、就业意愿模糊等特殊学生群体，进行分类关注和帮扶，一人一策，有办法、有目标、有行动、能就业，并做好帮扶记录。（责任人：指导教师）

7、梳理学业困难学生情况，及时告知本人学业状况及处理方式。（责任人：杜小燕、指导教师）

8、各部门要全力配合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考研服务工作，涉及为毕业生就业、创业、考研提供各类证明材料的单位，应及时办理。（责任人：李容、杜小燕、张俊）

（七）就业安全教育

1、做好毕业生求职安全教育，提醒毕业生在外求职时要注意保护个人信息安全。（责任人：李容、指导老师）

2、及时宣传国家就业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对违规签约、侵害毕业生权益、就业“陷阱”的典型案例进行通过微信推文和短视频等方式加强毕业生安全教育。（责任人：李容、指导老师）

五、组织保障

（一）成立 2020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邱兆文 汪家宝

副组长：张 辉 熊德明 刘天娥 童 雷

成 员：学院中层干部、毕业论文指导老师、毕业班辅导员

（二）院领导干部包保班级

书 记：邱兆文包学前教育 1611 班

院 长：汪家宝包教育技术 1611 班

副 书 记：张 辉包学前教育 1612 班

副 院 长：熊德明包学前教育 1831 班

副 院 长：刘天娥包学前教育 1831 班

党委委员：童 雷包教育技术 1612 班

附件 1：各二级学院就业率（截止到 3 月 31 日）

附件 2：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表

附件 3：教育学院就业率

附件 4：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

附件 5：《致襄阳市大学毕业生的一封信》（大学生入伍政策）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教育学院委员会

湖北文理学院教育学院

2020 年 4 月 6 日

湖北文理学院教育学院综合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6 日印发

共印 10 份

附件 1:

各二级学院就业率（截止到 3 月 31 日）

学院	总人数	2 月签约 人数	3 月签约 人数	增加 人数	就业率
土木工程学院	313	89	117	28	37.38%
机械工程学院	328	34	69	35	21.04%
外国语学院	179	29	35	6	19.55%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173	26	32	6	18.50%
医学院	253	1	38	37	14.62%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285	29	38	9	13.33%
数学与统计学院	82	1	8	7	8.54%
计算机工程学院	234	14	18	4	7.69%
资源环境与旅游学院	113	4	10	6	7.08%
经济管理学院	476	27	28	1	5.88%
食品与化学工程学院	172	3	9	6	5.23%
文学与传媒学院	298	10	17	7	5.03%
政法学院	157	2	7	5	4.46%
美术学院	274	11	11	0	4.01%
教育学院	248	7	8	1	3.23%
体育学院	218	7	7	0	3.21%
音乐与舞蹈学院	207	1	5	4	2.42%
合计	4010	295	457	162	11.40%

附件 2:

2020 届学前教育专业就业情况统计表

序号	指导老师	学生姓名	班级	就业意向	详细情况	备注
1	刘天娥	包可欣	学前 1612	考研	考研, 华南师范大学, 345	
2		陈君怡	学前 1612	二战		
3		姚昱阳	学前 1612	教师	同时在找工作中	
4		张志昊	学前 1612	考研	考研, 华中师范大学, 324	
5		赵富帅	学前 1612	已就业, 实习合同	北京高途云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		张欣童	学前 1612	二战		
7		曾艳	学前 1612	求职中	早就培训机构类	
8		周怡	学前 1611	求职中	幼儿园相关招聘	
9		杨敏	学前 1831	求职中		
10		金玉	学前 1831	求职中	幼儿园相关招聘	
11		汪桂林	学前 1831	已就业, 签协议	湖北现代教育集团	
12		刘梦琪	学前 1831	教师		
13	熊德明	程艳	学前 1612	已就业, 实习合同	北京学而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4		祝婷	学前 1612	意向, 未签约	教师, 恩施咸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15		朱琼丽	学前 1612	求职中		
16		冯襄郢	学前 1612	求职中		
17		徐慧欣	学前 1831	求职中		
18		查晓敏	学前 1831	意向, 未签约	实习幼儿园上班	
19		琚静	学前 1831	教师		
20		王圣洁	学前 1831	教师		

21		曾媛	学前 1831	教师		
22		刘雪梅	学前 1831	教师		
23		吴加琪	学前 1611	求职中	幼儿园相关招聘	
24		操云	学前 1611	求职中		
25	李国毅	王文涛	学前 1612	教师	同时找工作中	
26		程念	学前 1612	考研	华南师范大学, 342	
27		姜圆圆	学前 1612	求职中		
28		王小盼	学前 1612	求职中	高途教育	
29		雷瑞华	学前 1612	已就业, 实习合同	学而思	
30		李思含	学前 1612	求职中		
31		李昕玥	学前 1612	考研	湖南师范大学, 369	
32		乔俊苗	学前 1831	求职中		
33		柯娟	学前 1611	求职中	教资备考中	
34		易梦圆	学前 1611	求职中	专业相关	
35		王倩云	学前 1611	求职中		
36		张若倩	学前 1611	求职中		
37	冯广国	黄晨晨	学前 1831	求职中		
38		王亚楠	学前 1831	求职中	教师类	
39		张艺亭	学前 1831	求职中		
40		王乐馨	学前 1831	教师		
41		张晶晶	学前 1831	教师		
42		张羲	学前 1831	教师		
43		张莉芹	学前 1831	教师		
44		刘若楠	学前 1831	教师		
45	彭文晓	晏琳然	学前 1612	考研	等国家分数线出来再定	

46		李蓓蕾	学前 1612	求职中		
47		潘丹	学前 1612	已就业，实习合同	北京高途云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8		雷雪颖	学前 1612	求职中		
49		刘思佳	学前 1612	意向，未签约	西安，早教机构，复工后看情况	
50		游雪菡	学前 1831	意向，未签约	家乡幼儿园，还未确定	
51		董雁秋	学前 1831	求职中		
52		何凯丽	学前 1831	教师		
53		范金毓	学前 1831	教师		
54		肖缘缘	学前 1831	教师		
55	樊文汉	黄心想	学前 1612	考研	武汉理工大学，361	
56		陈保娟	学前 1831	教师		
57		史志勇	学前 1831	求职中	教育类	
58		华美子	学前 1831	已就业，协议暂未拿到	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第三幼儿园	
59		杨钰灵	学前 1831	已就业，签协议	襄阳新东方培训学校	
60		刘启瑞	学前 1831	求职中		
61		刘亚玲	学前 1831	教师		
62		郑梅	学前 1831	求职中		
63		冯韵秋	学前 1831	二战	同时找武汉工作	
64		蒋荣芳	学前 1611	求职中	同时等考研分数线	
65	张春英	张桂英	学前 1612	求职中		
66		何蕾	学前 1612	已就业，实习合同	北京学而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67		骆曾君子	学前 1612	求职中	早教机构	
68		龚瑞琳	学前 1612	教师		
69		戢梦娜	学前 1612	意向，未签约	襄阳纽乐教育	
70		杨萃逸	学前 1831	求职中		

71		曹倩	学前 1831	求职中	幼儿园相关招聘	
72		丁港辉	学前 1831	求职中		
73		孙元珍	学前 1611	求职中		
74		曾倩	学前 1611	求职中	职高/中专教师	
75		吕晓妍	学前 1611	教师	已报考新疆教师考试	
76		胡鑫鑫	学前 1611	求职中	小学教育	
77		罗思琪	学前 1611	求职中	专业相关	
78		蔡存琦	学前 1611	意向, 未签约	武汉市江夏区东湖路幼儿园, 暂未确定	
79	古丽	汪雪	学前 1612	求职中		
80		张博	学前 1612	求职中		
81		王易锦	学前 1612	意向, 未签约	高途教育, 同时找其他工作中	
82		张晓倩	学前 1831	教师		
83		胡天怡	学前 1831	教师		
84		朱馨萍	学前 1831	教师		
85		钟菲菲	学前 1831	教师		
86		张元琴	学前 1611	求职中		
87		龙黎明	学前 1611	教师		
88		贺红梅	学前 1611	求职中		
89	徐微	李怡阁	学前 1612	考研	华南师范大学, 348	
90		周燕盈	学前 1612	教师		
91		李婷婷	学前 1612	意向, 未签约	猿辅导	
92		黎芮	学前 1612	意向, 未签约	高途教育	
93		黄灼青	学前 1612	考公	公务员	
94		严叶瑾	学前 1612	意向, 未签约	家乡私立幼儿园	
95		肖琴	学前 1612	考研	中南民族大学, 357	

96		刘欢	学前 1612	考研	福建师范大学, 373	
97		黄丽	学前 1831	教师		
98		高鑫	学前 1611	考研	福建师范大学, 332	
99		余恩	学前 1611	教师		
100		范璐	学前 1611	教师		
101		向敏	学前 1611	教师		
102		覃林	学前 1611	已就业, 实习合同	猿辅导	
103	杨虹	柯婷	学前 1831	教师		
104		曹莹莹	学前 1831	意向, 未签约	十堰幼儿园, 开园后联系	
105		郭婷婷	学前 1831	考研	湖北师范大学, 334	
106		姚冰倩	学前 1831	教师		
107		高昱浩	学前 1831	考研	大理大学, 337	
108		简雪涵	学前 1831	求职中		
109		杜奕辰	学前 1831	教师		
110		方雪娜	学前 1831	求职中		
111		杨洁	学前 1831	教师		
112		李婷婷	学前 1611	求职中		
113	窦刚	郭怡	学前 1612	求职中	教育类	
114		何自立	学前 1612	二战		
115		吴琪琳	学前 1612	求职中	教育类	
116		徐卓航	学前 1612	求职中	教育类	
117		王菲	学前 1831	教师	暂找了一份西安教育培训的工作, 还在找工作中	
118		李怡凡	学前 1831	教师	同时武汉找工作中	
119		姜钧馨	学前 1831	教师		
120		席春蕾	学前 1831	教师		

121		张芬	学前 1611	求职中	幼儿园相关招聘	
122		庞丹	学前 1611	毕业后找工作	关注相关招聘	
123		张友苗	学前 1611	教师		
124		彭静	学前 1611	求职中	疫情过后，开学面试	
125		黄琴	学前 1611	求职中		
126		王绍辉	学前 1611	求职中	十堰几个学校，开学面试	
127	张莎	黄燕荣	学前 1612	求职中	有意向到新加坡	
128		邓佳妮	学前 1612	意向，未签约	武汉高途教育，9 号武汉入职	
129		李梦婷	学前 1612	意向，未签约	襄阳瑞博智乐教育咨询有限公司，预计下周参加培训	
130		罗宾阳	学前 1612	求职中		
131		何良英	学前 1831	考公	三支一扶	
132		张一鸣	学前 1831	求职中		
133		秦嘉熔	学前 1831	教师		
134		肖雪	学前 1831	教师		
135		石春雨	学前 1831	求职中	目前已投武昌职业学院班主任简历	
136		艾雯	学前 1611	意向，未签约	毕业后，家里小学教师	
137		徐格	学前 1611	意向，未签约	毕业后，家里小学教师	
138		郑雅婷	学前 1611	毕业后找工作		
139	雷玉菊	谷睿贤	学前 1612	求职中	教育机构，补习班类	
140		李文静	学前 1612	二战	同时找工作中	
141		肖陈	学前 1612	二战	近期参加学而思复试	
142		张雪杨	学前 1612	求职中		
143		朱晓敬	学前 1612	意向，未签约	猿辅导，9 号培训	
144		韩双玉	学前 1612	考研	湖北大学，341	
145		谢云	学前 1831	二战	同时找工作中	

146		郭小瑞	学前 1832	教师		
147		龙悦	学前 1611	教师		
148		高丹	学前 1611	求职中	幼儿园、小学相关招聘	
149		黄锐	学前 1611	教师		
150		石淼	学前 1611	教师	同时找工作中	
151		方妍	学前 1611	求职中	教育类	
152		赵金枝	学前 1611	意向，未签约	家乡妇联局工作，暑假先实习	
153	谢岭	靳聪聪	学前 1831	求职中	幼师早教类	
154		王梦甜	学前 1831	教师	意向边上班边备考	
155		尚姝妍	学前 1831	已就业，签协议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城区幼儿园	
156		马朵朵	学前 1831	意向，未签约	家乡幼儿园	
157		润晨倩	学前 1831	教师		
158		肖薇	学前 1831	教师		
159		刘宝娟	学前 1612	考研	湖南师范大学，391	
160	曾晓萌	张世敏	学前 1612	二战		
161		李兰兰	学前 1611	求职中	幼儿园相关招聘	
162		黄林	学前 1831	求职中		
163		肖虹	学前 1831	教师		
164		米雪萌	学前 1831	教师		
165		孙霖	学前 1831	教师		
166		方毅	学前 1831	已就业，协议暂未拿到	浙江省永康市大司巷幼儿园	
167		罗瑞	学前 1831	求职中	银行（广州）	
168	胡志超	杨俊妮	学前 1612	求职中		
169		李梦然	学前 1612	已就业，签协议	北京高途云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3:

教育学院就业率（截止到 4 月 5 日）

一、按专业分

专业	人数	考研过线 (参照去年)	有意向	已就业	就业率
学前教育	96	12	14	7	7.29%
学前教育（专升本）	73	2	4	3	4.11%
教育技术	80	3	9	2	2.50%
合计	249	17	27	12	4.82%

二、按指导教师分

指导老师	学生人数	考研过线 (参照去年)	有就业 意向	已就业 (含入伍)	就业率
胡志超	2			1	50%
汪家宝	4	1	1	1	25%
刘天娥	12	2		2	16.67%
谢岭	7	1	1	1	14.29%
樊文汉	10	1		1	10%
彭文晓	10	1	2	1	10%
李国毅	12	2		1	8.33%
戴俊凯	12		1	1	8.33%
熊德明	12		2	1	8.33%
徐微	14	4	3	1	7.14%
张春英	14		2	1	7.14%
杨芳	9	1	3		0
杨虹	10	2	1		0
雷玉菊	14	1	2		0
单玉刚	6	1			0
曾晓萌	8		0		0
郝峰	12		2		0
冯广国	8				0
古丽	10		1		0
窦刚	14				0
张莎	12		4		0
张臣文	10				0
童雷	8		1		0
蒋蜀鄂	10		1		0
肖凡	9				0
合计	249	17	27	12	4.82%

附件 4: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若干措
施的通知**

各市、州、县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促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若干措施》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职责分工认真抓好落实。

2020 年 3 月 28 日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促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应对疫情影响，促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制定以下措施。

一、组织网上就业市场。充分利用国家、省、高校毕业生就业网络平台（网站），通过“互联网+就业”模式提供招聘、指导和服务，做到“就业服务不打烊、网上招聘不停歇”。持续开展“高校自办、省校联办、省级主办、部省共办”网上系列招聘活动。完善就业信息共享发布机制，持续做好就业岗位、求职信息收集和发布，把更多优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资源向高校延伸、与毕业生对接。（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政府国资委，团省委、省工商联，各高等学校）

二、加大公务员、选调生、事业单位招聘（聘）力度。鼓励各地在编制总量内按规定跨部门、跨层级调剂。除已规定需要优先录（聘）的人员外，今明两年事业单位空缺岗位主要用于专项招聘高校毕业生（含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可面向湖北高校及湖北籍高校毕业生开展专项招聘。扩大招录（聘）规模，2020 年全省公务员招录计划增长 20%，选调生招录计划增长 50%，事业单位招聘计划 30000 名以上，鼓励县乡机关积极吸纳优秀高校毕业生。（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编办，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各高等学校）

三、增加升学深造机会。扩大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主要向国家战略和民生领域急需的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集成电路、软件、新材料、先进制造、人工智能等相关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倾斜。扩大 2020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规模，主要向产业升级、改善民生、基层治理和公共服务急需的专业招生，向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生物医学工程类和预防医学、健康服务与管理、社会管理与服务、社会工作、应急管理、养老服务管理、护理等专业倾斜。（责任单位：省教育厅）

四、扩大基层就业规模。积极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参加基层服务项目计划，到艰苦边远地区基层事业单位工作。扩大基层就业项目招录规模，2020 年“三支一扶”计划招录 2000 名，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招录 800 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录 3600 名。针对应对突发事件和基层治理、公共服务等实际需要，开展基层教师、基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社区（村）专职工作者等专项招聘，共计招聘 20000 名。艰苦边远地区乡镇事业单位招

聘专科以上高校毕业生、县级事业单位招聘本科以上高校毕业生以及行业、岗位、脱贫攻坚急需紧缺专业高校毕业生，可以采取面试、直接考察的方式公开招聘；可以根据应聘人员报名、专业分布等情况适当降低开考比例，或不设开考比例，划定成绩合格线。（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编办，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健委、省政府扶贫办，团省委，各高等学校）

五、多渠道吸纳毕业生。鼓励国家、省科研项目聘用高校毕业生担任科研助理或辅助人员，扩大博士后岗位规模，其劳务费用和有关社保补助按规定从项目经费中列支，支持高校毕业生短期就业。争取中央企事业单位特别是在鄂企事业单位今明两年连续扩大湖北高校及湖北籍高校毕业生招聘规模，不得随意毁约，不得将本单位实习期限作为招聘入职的前提条件。持续优化省属国有企业人才结构，招收大专以上应届高校毕业生比去年实现一定比例的增长。动员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扩大湖北高校及湖北籍高校毕业生招聘规模，畅通民营企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渠道，对中小微企业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制定完善并深入宣传大学生参军入伍政策措施，加大就业渠道、定向招录、继续学习、资金奖励、优抚优待等政策力度，加强地方、高校征兵机构建设和条件保障，鼓励和吸引更多毕业生参军入伍。（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编办，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政府国资委，省军区，省工商联，各市、州、县人民政府，各高等学校）

六、提升投资、产业和创业带动就业能力。开展重大产业就业影响评估，明确重要产业规划带动就业目标，优先投资就业带动能力强、有利于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产业。支持“双创”示范基地、孵化器等发展，增加大学生就业创业机会。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对在鄂创业的高校毕业生，首次创业办理注册登记、正常经营6个月以上、带动就业3人及以上的给予5000元一次性扶持创业补贴。对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园区），根据基地规模、入驻实体数量和孵化效果给予一定的奖补。在校及毕业5年内大学生，在自主创办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6个月以上的，按规定给予2-20万元资金扶持。开发共享创新创业课程教学资源，开展创业辅导、创业训练、创业大赛等公共服务。（责任单位：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团省委，各高等学校）

七、优化就业指导服务。引导用人单位适当延长招聘时间、推迟体检时间、推迟签约录取。对延迟离校的应届高校毕业生，相应延长报到接收、档案转递、落户办理时限。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可根据本人意愿，将户口、档案在学校保留2年或转入生源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以应届高校毕业生身份参加用人单位考试、录用，落实工作单位后参照应届高校毕业生办理相关手续。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升就业创业能力；企业组织高校毕业生参加岗前培训的，给予职业培训补贴。落实国家关于允许部分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取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有关要求。简化优化就业手续办理，推进在线办理就业服务和补贴申领。持续开展线上招聘服务，发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高校就业指导机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用，加大岗位信息、

职业指导、网上面试等服务供给。建立校企对接平台，加强人才供需对接，支持高校毕业生以新就业形态、灵活多样方式实现多元化就业。（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政府国资委，团省委、省工商联，各高等学校）

八、做好特殊群体帮扶。对湖北 2020 届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持续开展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等群体毕业生的“一对一”就业帮扶，分类造册、跟踪服务、动态管理，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岗位推送。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利用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关心关爱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帮助解决其子女毕业生就业方面的实际困难。加强思想教育和就业心理疏导，有条件的高校开通心理咨询和就业帮扶热线。（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卫健委、省政府国资委、省政府扶贫办，团省委，各高等学校）

九、大力促进毕业生留鄂就业创业。深入实施“我选湖北”计划。各地可给予留鄂就业高校毕业生适当住房补贴，或提供人才公寓、公租房等住房保障。小微企业吸纳离校 2 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扩大就业见习规模，支持企业、政府投资项目、科研项目设立见习岗位，在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高新区建立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利用闲置学校、厂房、房产、园区、孵化基地等场地建立实习实训生活基地，对参加实习实训的给予补贴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留用率超过 50%的企业补贴标准提高至最低工资标准的 80%。对因疫情影响见习暂时中断的，相应延长见习单位补贴期限。对见习期未满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的，给予

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对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企业按规定给予税费优惠。对吸纳登记失业半年以上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企业，按照 1000 元/人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政府投资开发的孵化基地等创业载体安排一定比例场地，免费向高校毕业生提供。对符合条件的大学生创业项目给予资金扶持。（责任单位：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政府国资委，各高等学校）

十、压实就业工作责任。各地、各部门、各高校要强化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组织领导，加强资金保障、表扬激励、督促落实。各有关部门要同向发力，围绕稳就业需要，落实完善政策措施，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就业大局稳定。（责任单位：各市、州、县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各高等学校）

附件 5：

致襄阳市大学毕业生的一封信

亲爱的同学们：

你们好！受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征兵工作推迟到下半年一并组织实施，上半年应征报名信息自动接转到下半年，下半年应征报名已经开始，9 月 10 日起运新兵，批准入伍时间为 9 月 1 日。

哪有什么岁月静好，不过是有人替你负重前行。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无数“最美逆行者”没有退缩，挺身涉险，仗剑啸行，这种为祖国分忧、为人民健康奋斗的家国担当，正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奋进发展的脊梁。大学生是天之骄子，国之未来。疫情当下，大学毕业生们投笔从戎，参军报国，既是响应国家的号召、无上光荣，又是就业现实的筛选，斟酌思虑，勇敢肩负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做出青春无悔的选择，在军队这个革命大熔炉中，加钢淬火，实现由青年学生向“四有青年”的转变；拼搏进取，实现由大学校园志存高远走向实干追梦、创新铸梦、人生圆梦的道路。

立志报国参军的适龄青年学生，克服疫情影响，掌握征兵政策，做好身体准备，让我们趁年轻，有梦想、有热血，投身军营，谱写人生最华丽的诗篇。

为帮助大家掌握政策，我们整理了 2020 年征兵相关政策，大学生参军两年经济待遇最高可达 20 万元，还有转士官、提干等部队长期发展机会，退役后有升学、就业扶持等待遇，详细内容请登录全国征兵网（<http://www.gfbzb.gov.cn/>）和“襄阳市征兵信息平台”微信公众号进行答疑解惑。

一、经济待遇

1、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的年发放标准为：农村不低于当地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的 100%，城镇不低于当地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50%。2020 年从我市入伍的义务兵两年优待金约为 32000 元；全日制专科毕业大学生优待金增发 50%，两年约

为 47000 元；全日制本科毕业大学生优待金增发 100%，两年约为 63000 元。

2、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义务兵为 4500 元/年 $\times$ 2 年=9000 元。士官在发放义务兵补助金额(即 9000 元)的基础上,每多服役一年增发 20%，补助金额共计为 9000 元 $\times$ [1+(服现役年数-2) $\times$ 20%]。

3、普通高校学生入伍和退役士兵教育资助。国家对应征入伍的普通高校学生以及退役后考入普通高校的退役士兵实行教育资助。其中，在规定的年限内，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学费减免和学费资助的资助额度，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12000 元。

4、部队服役期间津贴补贴。义务兵第一年每人每月 1000 元、第二年每人每月 1050 元津贴，选晋士官后每人每月领取工资，下士（第三年兵）约 5600 元、中士（第六年兵）约 7000 元、上士（第 10 年兵）约 8070 元。每年进行增档增资，不同地区、不同岗位还有地区和岗位津贴补贴。从下士开始，每月按月工资收入的 12%领取住房公积金、按基本工资的 40.94%领取住房补贴（下士最低 1270 元，中士最低 1590 元，上士最低 1890 元）。同时，服役期间，享受探亲休假、免费医疗、退役养老医疗保险等待遇。

5、退役复员费。义务兵两年退役基本复员费、保险和职业年金总计约 4 万元。

二、升学和退役就业、创业

1、复学升学。①复学(入学)。大学在校生、新生退役后2年内允许复学或入学。②考研加分。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在退役后3年内、在校生(含高校新生)退役完成本科学业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③免试读研。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的,符合研究生报名条件的可免试(指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④硕士研究生专项招生。国家每年设立5000人以内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硕士研究生专项招生计划,在全国研究生招生总规模内单列下达。⑤免试升本科。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入伍经历可作为毕业实习经历,退役并完成学业后可免试入读成人本科,荣立三等功以上的,免试入读普通本科。⑥复学转专业。大学生士兵退役后复学,履行相关程序后,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2、退役就业。①重办就业报到手续。高校毕业生士兵退役后1年内,可视同当年的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户档随迁。②优先招录。A、大学生退役士兵参加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招录考试,视同大学生服务基层“四项目”(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教师特岗、西部志愿者)人员,纳入定向招录比例范围。B、在基层初任职专职人民武装干部选拔中,大学生退役士兵享受重点优先录用政策。C、在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中,全省每年拿出20%以上的招录培养计划,专门招录退役大学生士兵。服役期间获个人三等功以上奖励的,

同等条件下优先报名和录用。

3. 政府安排工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退役士兵，由政府安排工作：①士官服役满 12 年的；②服现役期间平时荣获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③因战致残被评定为 5 级至 8 级残疾等级的；④是烈士子女的。

4、自主创业。除从事非国家限制性行业外，自主创业退役士兵可在创业地申请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对合伙经营或创办小企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的“捆绑式”贷款，并按规定享受财政贴息。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除国家限制行业外，自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首次注册登记之日起，3 年内免收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并限额减免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限额标准为每户每年 8000 元，最高上浮 20%。

三、部队发展

1、符合条件的现役士兵可以报考军官学校。①符合军队院校招收学员政治条件；②义务兵服现役满 1 年，士官满两年，不超过 3 年，且在本军级单位工作满半年(截止当年 6 月 30 日)；③身体和心理健康，未婚。

2、符合条件的大专毕业生士兵可以报考军官学校。①参加高考、经省级招生办统一录取、取得全日制大学专科学历且学籍信息在教育部高校信息数据中心注册；②年龄不超过 24 周岁(截止当年 1 月 1 日)，少数民族士兵可放宽 1 周岁；③被评为优秀士兵或受到旅、团级以上单位表彰或担任班长、副班长职务；④服役期间未受过处

分。

3、符合条件的现役士兵可以报考士官学校。①政治思想坚定，现实表现好；②立志献身国防；③具有高中以上(或同等学历)文化程度；④义务兵服现役满1年以上，士官满3年以下(截止当年9月1日)；⑤专业技术熟练，有一定组织管理能力；⑥身体和心理健康。

4、符合条件的优秀士兵可以保送入学。①有坚定的理想和信念，立志献身国防事业；②中国共产党党员；③遵纪守法，服从命令，听从指挥；④表现突出，军政素质兼优，有较高的群众威信；⑤在推荐单位担任班长1年以上，技术尖子须在本岗位连续工作3年以上，具有一定的组织指挥和管理能力；⑥高中或中专以上文化程度；⑦身体健康，符合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⑧必须获得1次二等功或者2次三等功以上奖励；⑨选拔对象年龄不超过25周岁，荣立二等功以上奖励。驻边远艰苦地区部队少数民族选拔对象，可放宽到26周岁。

5、符合条件的大学毕业生士兵可以提干。①基本素质。政治立场坚定，军事素质过硬，文化基础扎实，有发展潜力，自愿献身国防事业，是中国共产党党员或者入党积极分子；②学历要求。大学本科毕业的，主要是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下同)招生办公室第一批、第二批统一录取且取得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的毕业生(含毕业学年入伍，服役期间取得

学历和学位的)；也可以是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经省招生办公室本科第三批录取、取得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以下简称三本)且服役期间表现特别优秀的毕业生；③专业要求。男大学毕业生士兵提干推荐对象专业不限。④入伍时间。截止6月30日，入伍1年半以上(服役期间取得学历和学位的应当入伍2年以上)，且在推荐的旅(团)级单位工作半年以上；⑤现实表现。被评为优秀士兵或者被旅(团)级以上单位评为先进个人；三本毕业的还应当担任班长(副班长)，或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或被旅(团)级以上单位评为军事训练标兵；⑥年龄。本科毕业的年龄不超过26周岁。其中，获得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被树为重大典型、表彰为英模人物的，驻国家三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区部队且为少数民族的，年龄可以放宽1岁；⑦身体心理。身体和心理健康，符合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和心理测试标准。

6、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优先列为大学毕业生士兵提干对象。

①是中国共产党党员；②担任班长或者副班长的；③获得三等功或者军队科技进步三等奖(省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以上奖励的；④国家“211工程”院校毕业的；⑤军队建设急需的国家级或者省部级重点建设学科毕业的；⑥具有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和硕士学位的；⑦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经省招生办公室本科第一批录取的；⑧全日制本科毕业且取得双学士学位的；⑨在师以下作战部队或者驻艰苦边远地区部队服役的。

7、符合条件的大学毕业生士兵优先选取士官。其中大专以上学历选取士官后军衔直接晋升为中士军衔，提前增加两个军衔档次。

四、征兵程序。

1、网上报名。2、初检初考。3、体检政考。4、走访调查。5、预定新兵。6、役前训练。7、张榜公示。8、批准入伍。

襄阳市及各县（市、区）征兵办公室咨询电话：

襄阳市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015

枣阳市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23

宜城市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30

南漳县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53

保康县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60

谷城县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71

老河口市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83

襄城区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196

樊城区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200

襄州区征兵办联系电话：2301217



微信扫一扫
征兵全知道

襄阳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2020 年 3 月